



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、社會工作局及房屋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1 年 4 月 16 日第 432/E297/VI/GPAL/2021 號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21 年 4 月 12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1 年 4 月 1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就質詢第一點內容，特區政府已於 4 月 28 日公佈《夾心階層住房方案》諮詢總結報告，目前政府跨部門工作小組正就社會重點關注的議題作深入研究，將在充分考慮公共資源的合理運用和平衡各方意見基礎上，根據澳門社會實際情況確定立法政策方向，啟動相關法律的草擬工作，以便適時將夾心階層住房的法案提交立法會審議。

就質詢第二點內容，社會工作局表示，特區政府正在黑沙環P地段興建長者公寓，尤其加強對居住於唐樓的長者的關懷和照顧，為其生活、社區融入、人際互動等方面創設條件及提供便利。長者公寓初步計劃提供約 1,800 個開放式單位（T0），並配套多個社會服務設施。

長者公寓屬於先導計劃，將透過行政法規確立分配準則。為聽取長者對長者公寓的意見，社會工作局已在今年一月分別透過耆康中心、長者日間中心、家居照護服務和社會服務等團體，邀請約 600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法 務 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ssuntos de Justiça

名居住於唐樓且年滿 60 歲的年長人士參與問卷調查，收集長者對長者公寓的准入條件、服務期望和入注意願等意見，所收集的意見將會作為立法考慮的基礎。

目前，社會工作局正進行法規草擬的相關工作，包括擬訂分配準則、程序操作、遷入規則，以及草擬法規文本等，以配合長者公寓的落成和投入服務時之所需。

就質詢第三點內容，房屋局表示，於 2020 年在立法會第一常設委員會審議“修改第 10/2011 號法律《經濟房屋法》”法案時，對經濟房屋的恆常性申請機制、保留和維持輪候排序名單的問題，政府代表已與立法會議員進行充分討論，詳見立法會的意見書中政府所作的相關回應。

法務局局長

劉德學

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